

你/妳也充滿迷思嗎？？---性騷擾與性侵害的迷思與澄清

許多人對於性騷擾或性侵害有著錯誤的想法，因此對受害者造成二度傷害，或使他們不敢求助，讓我們一起來看看有哪些常見的迷思（錯誤的想法），了解一下自己是否也有些不太正確的看法。

性騷擾的迷思 VS 事實

迷思 (X)	事實 (O)
性騷擾根本不存在	性騷擾在過去並非不存在，而是長久被掩蓋和漠視而已
討論性騷擾會挑起兩性的對立	相反地，不僅能增進男女兩性對彼此感受的了解，並能彌平兩性間的衝突對立
女生其實喜歡被騷擾，只是口頭不說	其實任何人都不喜歡被騷擾，即便口頭不說，並不表示她們喜歡被騷擾
性騷擾只是女生在幻想，過於敏感	只要當事人覺得不舒服便構成性騷擾，男性應正視與尊重女性的感受
被騷擾很丟臉，不應該再說出去	被騷擾並不是丟臉的事，就像被偷了東西一樣，該感到羞愧的是做錯事的人

性侵害的迷思 VS 事實

迷思 (X)	事實 (O)
在性的方面，女人說不就是要	女人如果說不，就應該被尊重
女人喜歡被以暴力脅迫發生性行為	沒有人喜歡被強暴
強暴都是陌生且變態的人所做的	多數的女人是被認識的「正常」人所強暴的
女人被強暴都是咎由自取	無論一個女人表現行為，她都不應該被強暴
如果一個女人到男方家裡，或是她的穿著暴露，她被強暴就是活該	女人到男性朋友家中，或是穿著暴露，都不代表她願意與對方發生關係，任何人都沒有權力強暴她
如果女人沒有激烈抵抗，就不算是強暴	只要女人不願意發生關係，不管她是否激烈抵抗，都是強暴

迷思 (X)	事實 (O)
如果男性沒有使用暴力，就不算是強暴	不管男性有無使用暴力，也許他是使用藥物、以言語威脅或是用職務上的特權來威脅（例如：要將你解雇、要把你當掉），都是強暴
如果對方是她的男朋友，就不能算是強暴	女性可以拒絕與男友發生關係，如果男友強迫她，就是強暴。事實上，大部分的強暴是男女朋友間的約會強暴
如果女性讓男性興奮起來，男人就無法控制自己	當興奮時，男性仍能控制自己，這無法做為強暴女性的藉口
如果女性讓男性吻她、愛撫她，就表示她願意與他發生關係	每一個人都有權力決定與異性朋友的親密程度，願意與你接吻，不表示願意與你發生性關係。

看了上述的迷思與事實，你有什麼想法？

是否對於性騷擾、性侵害有了更多的理解與認識？

社會上大多數人對兩性互動與性愛關係有些刻板印象，就像上述的迷思一般，往往錯誤的引導我們對男女交往的想像，讓我們以為這些情節是戀愛過程的一部份，然而，事實上，有許多情節已構成性騷擾或性侵害了。隨著時代進步，性別平等議題已日漸受到重視，關於性騷擾與性侵害的迷思也應逐一予以辨認與澄清，以確保兩性皆受到最大的尊重與保護。